

1-2011

法網下的兒童和他/她們的性

Man Kit CHO

Follow this and additional works at: <http://commons.ln.edu.hk/mcsln>

 Part of the [Critical and Cultural Studies Commons](#)

Recommended Citation

曹文傑 (2011)。法網下的兒童和他/她們的性。文化研究@嶺南，22。檢自：<http://commons.ln.edu.hk/mcsln/vol22/iss1/10/>。

This 文化評論 Criticism is brought to you for free and open access by the Department of Cultural Studies at Digital Commons @ Lingnan University. It has been accepted for inclusion in Cultural Studies@Lingnan 文化研究@嶺南 by an authorized editor of Digital Commons @ Lingnan University.

法網下的兒童和他 / 她們的性

小曹

2011-01-09

轉載明報

已故法國哲學家 Michel Foucault 曾說過，對兒童手淫的公共焦慮標誌了維多利亞時代以降全新的性觀念——性不再是要一味壓制的惡魔，而是要納入常規管理以求最大功用的對象。那時候，天真無邪與野性難馴的矛盾兒童形象並行出現，而兒童的性活動也逐漸進入家長、教師和醫生的監控範圍。原先被認為沒有性慾的兒童頃刻被醫學專家「發現」擁有澎湃的性能量，於是，學校宿舍的建築佈局、學生作息的時間安排，以至班房大小都經過精心安排，務求規管兒童的性。雖不明言，但性，尤其是兒童的性活動，成為所有決定和計劃的潛在考量因素。

被迫代入「受害者」角色

成人都恐懼兒童有性活動，所以用皮革製造了厚厚的束身衣，令孩子在夜闌人靜的時候無法偷偷自摸自娛；專家們也勸告憂心忡忡的家長，要每天檢查男孩子的床單，防範他們患上「足以致命的手淫症」。到了今天，原本用來禁色絕欲的束身衣變成挑逗欲望的性玩具，但是，對兒童性慾的集體焦慮似乎有增無減，繼續隱晦地深嵌在法律之中。

日前，法律改革委員會建議，廢除 14 歲以下男童無性能力的推定。這項普通法推定的起源可以追溯至羅馬法，當時以 14 歲為青春期的分界，所有 14 歲以下男童一律被假定為無性能力；既然沒有性能力，自然不能強姦。如斯古老的推定一直沿用至今，直至近兩年有 14 歲以下男童干犯強姦但礙於這項推定而無法以強姦罪檢控，才惹起公眾關注。法改會在報告書中毫不客氣地說：「事實擺在面前，14 歲以下男童可能具有性交能力，但香港的法律卻拒絕承認這一事實，這樣的處理顯然違反常理。」

然而，違反常理的又豈只這一項法律推定。香港《刑事罪行條例》同時推定，16 歲以下的少男少女無權同意性交。換言之，任何人與 16 歲以下兒少性交即屬違法，不論雙方是否自願。而更荒謬的是，法例明文規定這兩項推定都屬於不容挑戰的假設，禁止法庭接納能夠推翻推定的證據。因此，無論 16 歲以下的兒少如何聲嘶力竭地說自願性交，也逃不過被迫代入「受害者」角色，而跟她/他做愛的成年人便別無選擇地背負罪犯的惡名。如果法改會接納年齡不再是判斷性交能力的唯一因素，判斷涉及兒少的性交是否違法，也應一視同仁，在年齡以外考慮雙方/多方是否自願、有否存在剝削和傷害。

「保護兒童」論述侵害兒童性權

其實，兒童和青少年愈來愈早有性經驗已是全球趨勢。2006 年家計會發表的《二〇〇六年青少年與性研究報告》便發現，受訪的中三至中六有性交經驗的男生由 1991 年的 1.2% 躍升至 2006 年的 13.2%，而女生則由 0.2% 增至 8.2%。

這些數字在在都說明兒少在年輕的時候已經進入親密關係和開展性生活。法例應該對涉及兒少的性關係有更敏銳、仔細和着重處境的分析，而不應單靠年齡，一刀切判斷是非對錯。事實上，一些司法地區早已摒棄一刀切的做法，例如芬蘭，假若涉事的雙方在年齡、精神能力和成熟程度的差異相約，與未滿 16 歲的人性交並不違法。

兒童性侵害當然令人髮指，但當只管禁色絕欲的「保護兒童」論述侵害了兒童性權，同樣帶來極大傷害。近年接連有成年人因為與未滿 16 歲的兒少性交而銀鐐入獄，但值得額外留意的是其中幾宗，涉事的兒少都出於自願而且並無傷害。只有當整個執法和司法機器開動後，因身分曝光、伴侶被迫對簿公堂，以及家人關係缺裂，才是傷害至深。也許是時候「照辦煮碗」，套用法改會的口：「事實擺在面前，16 歲以下兒少可能具有同意性交的能力，但香港的法律卻拒絕承認這一事實，這樣的處理顯然違反常理。」